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職務代理人 涂銘辛

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55904

電子信箱：briantu511@t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東區大智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政字第11300497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30049770_ATTACH1.pdf、

387040000E_1130049770_ATTACH2.jpg、387040000E_1130049770_ATTACH3.pdf、

387040000E_1130049770_ATTACH4.pdf、387040000E_1130049770_ATTACH5.pdf)

主旨：函轉法務部辦理「炎夏『漫』活，創意說『畫』」113年
全國學生犯罪預防漫畫與創意短片徵件活動辦法等資料各
乙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政風處113年6月11日中市政二字第
11300048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3年度漫畫組徵件對象為國中以下（含國中）學生，短片
組徵件對象為高中（職）及大學（專）在學學生，徵稿期
間自113年7月1日至10月7日，採線上報名。有關徵稿活動
相關訊息及報名資料下載，請於7月1日至下列網站搜尋：
活動官網（<https://www.mojgov2024.com.tw/>）、法務部
「More法狀元」網站（<https://tpmr.moj.gov.tw>）「年度
活動」或facebook搜尋：More法狀元-兒童及青少年犯罪預
防宣導網。
- 三、請貴校協助推廣宣導並鼓勵青年學子及員工子女之適齡青

學務處 收文:113/06/12



1130003145

有附件



少年兒童，踴躍報名參加。投稿參與本年度徵件活動之學生，法務部將發給參賽證明乙紙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局政風室



裝

訂



線